**关于南充市嘉陵区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**

**情况和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**

**——2017年3月20日在南充市嘉陵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**

**区财政局局长 何革生**

各位代表：

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大会报告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，请予审议，并请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**一、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**

2016年，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区人大常委会的法律监督、工作监督下，在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下，全区财税部门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，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，坚持开源与节流并行，民生与发展并重，管理与服务并举，全区预算执行总体情况良好，财政运行平稳有序。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**

**1.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**

**（1）收入预算执行情况。**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65873万元，为预算数的104.2%，按同口径计算，同比增长18.7%，其中：国税收入完成7390万元，为预算数的150.5%，同比增长40.3%；地税收入完成31682万元，为预算数的88.5%，同比增长10.2%；非税收入完成26801万元，为预算数的119.1%，同比增长24.8%。

**（2）支出预算执行情况。**2016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46144万元（含专款），为预算数（含专款）的99.8%，较上年同口径增长19.7%。

**（3）收支预算平衡情况。**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5873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268896万元，上年结余339万元，调入资金835万元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907万元，一般债券收入72085万元，总收入411935万元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6144万元，专项上解支出675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61900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642万元，总支出411361万元。收支品迭，当年结余574万元，其中结转下年支出574万元。

**2.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**

**（1）收入预算执行情况。**2016年，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与全区情况一致。

**（2）支出预算执行情况。**2016年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05200万元（含专款），为预算数（含专款）的99.8%，同比增长14.8%。

**（3）收支预算平衡情况。**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5873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228272万元，上年结余339万元，调入资金（1）835万元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（2）3907万元，一般债券收入72085万元，总收入371311万元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5520万元，专项上解支出675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61900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642万元，总支出370737万元。收支品迭，当年结余574万元，其中结转下年支出574万元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**

**1.**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**（1）收入预算执行情况。**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91944万元（其中国土基金收入完成84605万元），为预算数的85.8%，同比增长39.1%。

**（2）支出预算执行情况。**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137874万元（含专款），为预算数的100%，同比增长72.5%。

**（3）收支预算平衡情况。**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91944万元，上级专项补助收入35368万元，专项债券收入237200万元，收入总计364512万元。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137874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222200万元，上解支出3603万元，调出资金（3）835万元，支出总计364512万元。收支品迭，当年平衡。

**2.**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与全区一致。

**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**

　　2016年，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无收支。区本级情况与全区一致。

**（四）全区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**

全区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6564万元，占预算107.4%；全区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11228万元，占预算100.3%，当年收支结余5334万元，累计结余31753万元。其他类型的社保基金已由省市统筹。

区本级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与全区一致。

以上数据均为财政收支执行快报数，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并与市财政局办理结算后，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变动情况。

**（五）2016年财政工作回顾**

2016年，面对国家宏观经济日益收紧，政策要求持续调整的复杂形势；面对发展需求大幅攀升，民生保障空前紧迫的困难局面；面对管理约束更加刚性，体制改革全面深化的时代要求，我区紧扣“稳增长、调结构、促转型、惠民生、防风险”的工作主题，把握“稳中求进”的工作总基调，顺利完成财政各项目标任务，有力保障了全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。

1.紧抓组织收入主线，财政保障实力不断提升

我们深入研究国家财政经济政策，准确把握项目和资金投向脉博，全力以赴稳增长，促进了财政保障实力不断提升。一是预算收入快速增长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6.6亿元，增长18.7%，增幅位列全市第二名。二是债券置换强势突破。成功争取债券置换30.91亿元（含新增债券2.5亿元），完成全年目标17亿元的182%，优化了债务结构，降低了负债成本。三是融资收入大幅增长。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充分利用国家政策性贷款，实现收入26.7亿元，同比增长46%，保障了重点民生与发展项目建设，增大了财政调控空间。四是转移支付显著增加。主动对接上级政策，竭尽全力寻求支持和倾斜，到位新增转移支付8053万元，为年初预计5000万元的161%。五是项目争取效果良好。用好用活项目政策，主打“穷牌”，财政自身争取到位中、省项目资金30亿元，完成目标16.7亿元的180%，增强了财政能力。六是国资处置效益明显。对砂石、门面、公车改革后的闲置车辆等进行公开拍卖，实现收益7800万元，有效盘活了闲置国有资产。

2.牢记服务发展使命，促进经济社会全面进步

我们坚持围绕中心，服务大局，切实履行好“粮草官”职责，集中财力，创新举措，确保了经济社会快速发展。一是注重产业培育。全力支持实体经济主战场打造，不断夯实财源基础。安排工业园区建设、扶持发展等资金1.6亿元，拓展和提升园区招商承载能力，促进3D打印、吉利汽车、燕京啤酒等优质创新企业落户开工、扩能增效；切实促进现代农业发展，安排各类涉农资金5200万元，成功推进大凤垭等现代农业示范园建设，积极扶持新的经济增长极；投入三产旅游资金1.2亿元，促进“创业小镇”和风垭山景区打造。二是支持城市建设。拨付项目环评等前期费用1.03亿元、土地收储及报征等土地开发费用8.9亿元、兑现征地拆迁和青苗林木补偿等费用2.9亿元、拨付失地农民“三费”及医保养老保险4.62亿元，为项目建设提前作好了要素保障。拨付城市路网和其它市区重点项目建设资金6.46亿元，增强发展硬实力。三是促进乡村发展。拨付资金3.1亿元，从场镇规划、新村建设、乡村路网、水库渠系到危房改造、集中供水、村级文化卫生室等对乡村发展进行全方位保障，促进了美丽乡村建设。

3.践行以人为本理念，民生财政建设卓有成效

我区坚持以人为本，民生优先，努力使发展成果惠及广大人民群众。一是推动民生工程建设。拨付棚改还房资金11.78亿元，促进还房及时建成，使老百姓尽快享受到安全优质住房福利；拨付资金1.6亿元，推动学校和医院等民生项目顺利建成。二是社会保障强力支撑。拨付退役安置、城乡低保、五保、城市高龄老人、“三免一补”、学生营养餐、医疗计生卫生资金2.7亿元，基层民生条件有效改善。三是全面落实惠农政策。及时兑现农业支持保护补贴、种粮大户补贴、退耕还林、“一事一议”等资金1亿元，农民群众切身利益得到保障。四是强力保障脱贫攻坚。将脱贫攻坚作为最大民生予以保障，安排脱贫攻坚资金6.6亿元，使脱贫工作有序推进，全区36个村、16704人如期实现脱贫。

4.咬定提绩增效目标，财政运行更加规范透明

我们始终坚持以改革促管理，以管理增效益，财政科学化、精细化、规范化、信息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。一是规范预算编制管理。按新《预算法》要求，实现一本预算到四本预算的转变，财政预决算和“三公经费”信息做到及时公开，提高了预算编制规范性和透明度。二是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稳步推进。公务卡开卡1245张，消费1443万元，同比增长58%；大平台上线资金达到41亿元，同比增长39%。三是项目管理制度建立健全。建立健全项目事前会商、立项审批、财政评审、政府采购、绩效评价等管理制度，项目资金管理更加规范。实现财政评审金额24.5亿元，审减资金3.19亿元，审减率13%；政府集中采购金额1.5亿元，节约金额0.2亿元，节约率12.1%；完成绩效评价项目10个，金额2.4 亿元。四是财政监管扎实有力。围绕财税政策执行，对财政资金安全、脱贫攻坚等专项资金使用和单位财务进行专项检查，确保了财政资金和财政干部“双安全”。切实加强区乡债务台账管理，建立了政府性债务风险预警机制。五是接受监督意识不断增强。把整个财政工作常年置于人大和政协的监督之下，落实专人办理区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、区政协委员提案各1件，反馈满意率100%。

各位代表，以上成绩的取得，是区委正确领导的结果，是区人大、区政协监督指导的结果，是全区财税干部共同努力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。在肯定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看到财政运行仍面临着不少困难。一是财政收入结构不优，经济基础仍然薄弱，发展需求有增无减，刚性支出比重不断增长，财政收支矛盾仍然存在。二是财政增收渠道收窄，创新方式急需挖掘，平衡机制尚待完善。三是财政管理面临更加复杂的局面，队伍建设急需加强，财政管理效益需进一步提高。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，认真研究，找准对策，在今后工作中逐步解决。

二、2017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

2017年，我区财政收支预算安排总的指导思想和原则是：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、区第六次党代会和上级财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紧紧围绕“155”发展战略和建设“成渝第二城宜居新嘉陵”的总体目标，牢固树立“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”五大发展理念，按照“依法编制、有保有压，适度从紧、强化绩效” 的原则，编制2017年的预算草案，编制情况如下。

（一）全区财政预算草案

1.一般公共预算。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4450万元，较上年完成数增长13%，其中：国税收入17450万元，增长136%；地税收入27100万元，减少14.5%；非税收入29900万元，增长11.6%。上级体制补助收入109243万元，一般债券收入17236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574万元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642万元，调入资金27494万元,收入总计231639万元。按照收支平衡原则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0964万元，上解支出675万元。

2.政府性基金预算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109868万元（其中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00000万元），较上年完成数增长19.5%。按照收支平衡和对应安排原则，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2374万元，调出资金27494万元。

3.国有资本经营预算。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。

4.社会保险基金预算。根据社会保险基金按统筹地区编制预算要求，全区仅涉及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一项。

全区当年收入预算14468万元，较上年完成数减少12.7%。

全区当年支出预算12264万元，较上年完成数增长9.2%。

 全区收支品迭，当年结余2204万元，滚存结余33959万元。

（二）区本级财政预算草案

1.一般公共预算。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4450万元，加上上级体制补助收入79157万，一般债券收入17236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574万元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642万元，调入资金27494万元，收入总计201553万元。按照收支平衡原则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0878万元，上解支出675万元。

2.政府性基金预算。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数据与全区一致。

3.国有资本经营预算。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全区一致。

4.社会保险基金预算。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数据与全区一致。

三、2017年财政主要工作

为顺利实施2017年财政预算，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四个方面的工作：

（一）以“广开源”确保稳健增长，优化财政运行质量。始终坚持多渠取水，促进多极增长，确保财政协调稳定运行。一是坚持“养鸡下蛋”。秉持“持续发展”的理念，加大企业扶持力度，促进企业效益提升，培养新的财政收入增长点，提高税收在公共预算中的比重，优化收入结构。二是坚持“以地生财”。全力支持国土开发，积极增加土地储备，加快基础设施建设，提高国土“含金量”，保障国土出让和政策性融资顺利实现，壮大地方财政实力。三是坚持“跳高摘桃”。始终以先人一步、快人一拍、高人一筹的状态抢抓发展机遇，做好项目包装、政策对接、资金落地等工作，最大限度争取项目资金和转移支付资金，增大可用财力。四是坚持“借水行舟”。深入研究国家政策要求，用好政策性贷款和社会资金，加速重大民生和发展项目建设。

（二）以“增投入”强化发展保障，促进美好嘉陵建设。切实优化支出结构，强力压缩一般性项目，集中财力聚焦和保障“三大主战场”需求，促进经济快速发展，社会和谐稳定。一是聚焦“实体经济主战场”，激发嘉陵发展活力。探索成立产业引导基金，推进汽车汽配、丝纺服装等重大产业集群打造；完善农业融资担保体系，成立农业担保公司，解决农业投入不足难题，推进现代农业发展步伐；重点保障带动强、见效快、效益好的三产支撑项目，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。二是聚焦“新城新区主战场”，支持“宜居嘉陵”建设。利用PPP和政府购买服务等模式，推动西射线、书房大道、陈寿路西侧道路等城市道路建设，支持黄金江岸、城市夜景照明工程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，重点提升新城品质。切实支持保障性住房、南湖中学、特殊教育学校、川北医学院附属嘉陵医院等民生项目建设，持续增加医疗卫生、社会保障、环境保护、创业就业等资金投入，重点改善新区民生。三是聚焦“脱贫攻坚主战场”，绝对保障脱贫摘帽。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力度，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，加大扶贫项目融资力度，不折不扣兑现财政对脱贫对象的一揽子优惠扶持政策，实现资金、项目、贫困人口精准对接，确保我区脱贫摘帽目标决战全胜。

（三）以“促改革”提升管理绩效，建设阳光透明财政。深入推进财政改革，持续加强财政管理，逐步构建适应新形势、新要求的财政运作机制。一是法制化行政。按照《预算法》要求，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，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监控，提高预算到位率和资金绩效，使财政资金使用更加规范。二是创新化聚财。坚持创新驱动, 进一步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，综合利用定额补助、贷款贴息、以奖代补等多种形式，放大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引导功能，撬动社会资本参与嘉陵经济社会建设，实现财政资金单一投入向“政府主导、市场运作、社会参与”的现代财政投入机制的转变；三是多元化监管。建立财政评审、政府采购、债务监控、审计认定、财经检查于一体的多元财政监管体系，确保资金和干部“双安全”。四是深度化挖潜。建立低效闲置资源定期清理制度，深入挖掘发展潜力，积极盘活国有低效资源和财政存量资金，使其发挥最大效益。

（四）以“转作风＂强化队伍建设，树立财政良好形象。努力提升财政干部“四种素质”，把全区财政干部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科学发展和区委决策部署上来。一是提升勤学求知的素质。开展学习培训，坚持学以致用，注重以新思路、新机制、新办法来解决财政遇到的新问题。二是提升勇于担当的素质。增强财政干部使命意识和责任意识，切实落实“首问责任制”、“定时办结制”等制度，建立规范高效的工作流程。三是提升“敬业奉献”的素质。提倡“讲奉献、讲实绩、讲服务”精神，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氛围。四是提升清正廉洁的素质。深入开展党风党纪、法律法规、廉洁从政教育，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，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，增强干部廉洁守法自觉性和拒腐防变的能力。

各位代表，2017年是脱贫攻坚再战再胜之年，财政工作任务繁重，责任重大，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，自觉接受区人大、区政协的监督指导，进一步解放思想，攻坚克难，锐意进取，强化举措，切实增强财政保障能力，为建设“成渝第二城宜居新嘉陵”作出积极的贡献！

注：（1）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各级财政部门通过一定形式和程序，组织并纳入本级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，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。

（2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、转移支付收入、政府地方债券转贷收入等统筹安排的支出。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、公共安全、教育、科技、文体传媒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医疗卫生、农林水事务、节能环保、交通运输等。

（3）调入资金：指为平衡一般预算收入，按规定从基金预算结余或其它渠道调入的资金。

（4）预算稳定调节金：一般指各级财政通过超收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，主要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，以及根据预算平衡情况，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安排使用。

（5）调出资金：指为平衡一般预算收入，按规定从基金预算结余或其它渠道调出的资金。